



200403001202376

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沪普规划资源利用〔2023〕76号

关于上报上海燃气普陀城市燃气管网综合服务保障 基地项目工程划拨供地的请示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

上海燃气市北销售有限公司建设上海燃气普陀城市燃气管网综合服务保障基地项目，涉及国有土地面积6694平方米，均为建设用地。上述土地需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手续，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相关情况请示如下：

拟划拨地块位于普陀区真如镇街道，东至A05A-16地块公共绿地，南至绿洲公寓，西至朝阳河，北至A05A-16地块公共绿地。该地块涉及国有土地6694平方米，已完成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手续〔沪普府土〔2021〕6号〕。

经查，该建设项目已经上海市普陀区发改委以普发改投〔2023〕97号文批复项目核准，经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以沪普规划资源选预〔2023〕29号文核发规划土地意见书。

为实施社会公共利益需要，建设上海燃气普陀城市燃气管网综合服务保障基地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划拨用地目录》等的规定，拟依法采用划拨方式供应该范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特此请示，请予批复。

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年12月12日

主题词：

抄送：

2023年12月12日印发
